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淄博市张店区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一次
会议提案

第 60 号 (经济科技类)

案由: 关于进一步加快淄博高新区经济发
展的切实可行性的提案。

| 提案者 | 界 别 | 工作单位 | 通 讯 地 址 | 联 系 电 话 | 邮 编 |
|-----|-----|----------------|---------|-------------|-----|
| 高建伟 | 民进 | 淄博市政协文史委 员会 | | 1396447375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审查意见:

接收收局 审查同意 淄博市政协

2022年1月 日

关于进一步加速推动张店区总部经济发展战略切实落地的提案

张店民建界别

背景：

2021年12月29日，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政府下发张政发〔2021〕18号《张店区鼓励总部经济发展若干措施》的文件，本政策自2022年1月29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7年1月28日。张店区作为淄博市中心城区，近几年来经过全市功能区调整优化，张店区辖区面积已经大幅缩减，受疫情因素影响，张店区的新产业转型发展也遭遇重大挑战。另外张店区老城区众多，老城区的环境卫生、社区服务、社区功能等方面一直是制约张店城市发展的短板。张店区作为淄博市的中心城区，依托优势聚焦布局新产业、新赛道，加快闲置楼宇资源整合，发展总部经济、数字经济等前沿产业提供空间，对张店区发展总部经济是至关重要的。总部经济需要向空间要面积、向楼宇要效益，发挥集聚效应。发展总部经济，引央企、上市公司、规模企业到张店区落地，这是张店区凤凰涅槃的好途径。经调研发现张店区现有的文件政策中，其针对企业范围为市外企业，另外所涉及的相关行政职能部门职责不清晰，没有统筹协调推进的行政工作专班，为加速推动张店区总部经济发展战略的切实落地，特提出如下建议：

1. 建议由区分管领导挂帅成立工作专班，对不同行业总

部形态进行研究，协调经办总部经济落地具体事项，统筹政府服务软环境及行政效能与总部企业需求匹配，要系统盘点张店区自身经济实力、产业基础来吸引聚集不同能级的企业总部或分部。实施总部经济，做好精准定位，建立专业化的支撑体系，率先发展与总部经济相匹配的服务体系，例如：金融、保险、担保、会展、传媒、法律、财税等领域、也包括政府职能部门的高效行政效能。

企业发展需要两类资源：一是常规资源，如土地、能源、原料、劳动力；另一类是战略资源，如资本运作、专业人才等。过多把优惠政策作为吸引企业总部的主要筹码，但从根本上讲，发展总部经济的要害在于中心城市是否能筹集到吸引企业总部的战略资源。

2. 优化提升本土企业，政策扶持上一视同仁，引导和鼓励本土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总部企业认定。建议由工信及发改等部门对张店区内存量企业进行综合评价，从营收、利润、纳税以及产业方向成长性等多维度进行综合评价，建立储备企业库，并给予优惠政策培育以及增强本地产业链供应链韧性的角度，提高本土总部经济企业培育能力和吸引聚集能力。建议对注册地在张店区的主板上市公司，优先纳入总部经济企业范围。

3. 高标准规划一区多园模式，有必要导入高水平第三方产业发展规划咨询，进行科学论证，提高张店区产业承载能

力，与总部经济战略形成互动互促，打造“总部+基地”可持续发展模式，拉动区域经济发展。

4. 加强总部经济的统计测评和信息共享，形成良好的商业成长与竞争环境。总部企业要设定短期、中期、长期的考核机制，将总部企业在张店新增投资建设项目纳入市级重点建设项目绿色通道管理，加快推进项目建设投产。

5. 发挥国有担保公司的政策担保优势，协调地方商业银行，在总部企业融资等方面提供增信措施。

6. 建议张店区属的国有资产运营公司等国资平台根据项目质量可择机进行股权投资，其可提高国资投资收益，也可促进项目高质量发展。